

小規模多機能

服務對象	符合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2.0 之個案(65 歲以上失能老人、失能身心障礙者、55 歲以上失能原住民、50 歲以上失智症患者)，並經本中心派員實際「照顧管理評估量表」評估後，CMS 達到第 2 級以上者。
服務內容	為提供老人使用多項服務之選擇，服務單位以辦理日間照顧服務為基礎，採堆積木方式擴充多項服務，以推展小規模多機能服務計畫。
補助額度	1.依照現行居家服務、日間照顧等補助標準。 2.臨時住宿服務(喘息服務)之補助標準，每使用一次臨時住宿服務(喘息服務)視為一日，補助標準同機構式喘息服務。
申請方式	以電話聯絡臺北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；聯絡電話：(02)2537-1099。
服務時間	週一至週五 08:30~17:30 週六、週日及國定假日公休